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0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2018年8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2018年8月22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2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 2018 年 8 月 22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